**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全省交通运输行业2017年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全省交通运输行业2017年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局，省直管试点县（市）交通运输局，厅直属各单位，省公路路政管理总队: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等14个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2017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安排的通知》（发改环资〔2017〕948号，以下简称《通知》），确定今年6月11日至17日为全国节能宣传周，6月13日为全国低碳日，活动主题是“节能有我，绿色共享”，全国低碳日活动主题为“工业低碳发展”。为贯彻落实《通知》要求，切实做好全省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各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围绕主题，周密组织

　　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和厅直属各单位要充分认识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围绕活动主题，结合行业特色和地域特征，深入开展交通运输行业节能降碳宣传教育，认真组织多种形式的实践活动，广泛动员交通运输行业职工共同参与，确保活动取得良好宣传效果。

　　（一）大力宣传绿色交通示范项目。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和有关单位要组织宣传交流清洁能源利用、绿色交通城市、公路等试点示范工作建设成果，宣传推广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示范项目，推广应用交通运输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推动交通运输行业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应用，加强船舶港口防污染控制，提升行业节能减排监管和服务能力。

　　（二）组织开展“车、船、路、港”践行绿色交通活动。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和有关单位要充分发挥高速公路收费站（服务区）、公交站、港口码头等公共场所及车辆、船舶的宣传阵地作用，以“车、船、路、港”千企专项行动的参与企业以及绿色循环低碳区域性主题性项目实施单位为重点，利用多种媒体通过多种形式宣传交通运输低碳发展理念，推广节能减排技术和产品，引导社会公众绿色低碳出行。在公共交通工具、客货运站场张贴节能减排宣传标语标识；在高速公路收费站、服务区、办公区等场所集中展示绿色公路发展理念和经验，推广公路绿色拌合站等节能施工技术；在港口码头展示绿色港口发展理念，推进港口电能替代技术。

　　（三）开展绿色交通进校园活动。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要开展以基本国情、能源资源形势、气候变化、节能降碳、生态文明等为主要内容的课堂主题教育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广大青少年参观交通运输节能减排项目，营造崇尚节约、绿色低碳的校园文化。

　　（四）开展公共机构低碳体验活动。在机关及事业单位办公场所开展能源紧缺体验活动，除信息机房等特殊场所外，倡导办公区域空调、公共区域照明在全国低碳日停开一天，高层建筑电梯分段运行或各层停开；在南昌市开展办公“共享单车”骑行活动，倡导绿色低碳的办公模式和出行方式，呼吁文明骑行，在低碳日掀起节能降碳活动高潮。

　　二、创新宣传，营造氛围

　　在节能宣传周期间，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充分利用视频、微信、海报等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在行业内外营造绿色交通氛围。

　　活动结束后，各单位要对本年度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并于6月30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及电子版报厅科教处。联系人：王秦，联系电话：0791-86243573，电子邮箱：jttkjc@jxjt.gov.cn。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2017年6月5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64aac64829eeb9acd0559fa0defdd8f5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64aac64829eeb9acd0559fa0defdd8f5bdfb.html" \t "_blank)